



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

2016 年 10 月

第一节 重要提示

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除下列董事外，其他董事亲自出席了审议本次季报的董事会会议

未亲自出席董事姓名	未亲自出席董事职务	未亲自出席会议原因	被委托人姓名
景晓东	董事	因公出差	沈智杰

公司负责人景晓军、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钟海川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李艺声明：保证季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完整。

第二节 公司基本情况

一、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因会计政策变更及会计差错更正等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是 否

	本报告期末	上年度末	本报告期末比上年度末增减	
总资产（元）	1,679,621,879.81	1,585,379,830.21	5.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元）	1,187,736,750.13	1,117,709,700.20	6.27%	
	本报告期	本报告期比上年同期增减	年初至报告期末	年初至报告期末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总收入（元）	134,126,067.88	54.27%	377,670,489.18	82.51%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21,801,685.82	40.79%	70,162,208.75	142.9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元）	20,544,695.11	50.54%	65,266,676.99	197.2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	--	-15,913,129.98	68.63%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5	66.67%	0.16	166.6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5	66.67%	0.16	166.67%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1.86%	-0.48%	6.10%	0.71%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年初至报告期末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包括已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冲销部分）	-522,826.74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6,348,000.00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13,579.83	
减：所得税影响额	856,739.01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税后）	-40,677.34	
合计	4,895,531.76	--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将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 1 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的情形。

二、重大风险提示

1、投资并购后的整合风险

公司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已经实施完成，并于2014年、2015年的两个会计年度较好地完成了业绩承诺，但唐人数码的业绩承诺期尚有两年，未来仍然存在盈利预测实现风险、商誉减值风险、标的资产经营风险等多项风险因素。在公司合并报表归属母公司股东净利润中，来自唐人数码的贡献较大，如果唐人数码核心经营管理团队在业绩承诺期满后不能保持足够的稳定性，则可能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构成较大影响。

2、人才风险

随着公司经营规模快速扩大，公司在经营管理、市场营销、技术研发、项目管理、投资管理等方面的人才队伍建设存在一定的滞后性，不能满足公司快速发展的需要，公司需要不断优化和完善激励机制、员工薪酬福利制度、企业文化环境等措施，以增强企业凝聚力，引进、培养、留住、储备一批中高级核心人才，建立较为完善的人才梯队和后备人才资源。

3、战略与技术创新风险

IT环境日趋复杂和新技术的不断涌现对信息安全提出了更高的要求。大数据、云计算、物联网、人工智能等新兴技术不断发展和应用，使得信息的获取方式、存储形态、传输渠道和处理方式都发生了质的变化。与此同时，用户的爆炸性增长、数据的快速海量膨胀更增加了信息安全监管的难度，这也要求信息安全产品具备更强的数据采集、处理与分析能力、更高的智能化水平甚至学习能力。信息安全即服务的理念将促使企业信息安全产品的形态不断变化，信息安全产品和设备之间加快融合，进而带来信息安全产业的重大变革。如果公司不能准确地把握行业发展趋势，在未来定位和重大技术开发方向上的战略决策上发生失误，将可能丧失目前的行业与技术优势。

4、重大资产重组风险

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下称“深交所”）申请，公司股票已于2016年8月29日上午开市起停牌。后经公司及有关各方论证确认，上述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自2016年9月12日上午开市起按照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自公司股票停牌以来，公司及交易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并聘任了相关中介机构开展对标的资产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截至本公告日，重组方案仍在筹划推进中。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进重组项目进展，争取在2016年10月28日前按照相关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逾期未能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者报告书的，公司将根据重组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向深交所申请延期复牌。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履行必要的报批和审议程序，督促公司聘请的中介机构加快工作。本次重组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三、报告期末股东总数及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1、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32,700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如有）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景晓军	境内自然人	39.46%	176,903,996	136,052,997	质押	98,103,929

丁伟国	境内自然人	5.93%	26,564,624	26,564,624	质押	20,500,000
蒋利琴	境内自然人	5.64%	25,268,788	25,268,788	质押	19,500,000
新余市华信远景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5.61%	25,142,993			
深圳市华信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其他	5.40%	24,230,459	24,230,459		
朱瑶	境内自然人	1.45%	6,479,175	6,479,175	质押	5,000,000
刘泉	境内自然人	1.45%	6,479,175	6,479,175	质押	5,000,00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0.86%	3,852,609			
景晓东	境内自然人	0.75%	3,384,403	2,538,302		
杨敏	境内自然人	0.74%	3,322,654	3,322,654		
北京龙象之本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0.74%	3,322,654	3,322,654	质押	3,320,000

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股份数量	股份种类	
		股份种类	数量
景晓军	40,850,999	人民币普通股	40,850,999
新余市华信远景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5,142,993	人民币普通股	25,142,993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3,852,609	人民币普通股	3,852,609
何鸣惠	2,219,096	人民币普通股	2,219,096
杜水萍	1,389,761	人民币普通股	1,389,761
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中融新经济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899,973	人民币普通股	899,973
景晓东	846,101	人民币普通股	846,101
陈昌芬	8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800,000
郑就有	783,506	人民币普通股	783,506
寇凤英	767,792	人民币普通股	767,792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述股东中，景晓军与景晓东为兄弟关系，景晓军为新余市华信远景投资咨询有限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景晓军为深圳市华信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的合伙人；除此之外，其余股东不存在或未知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股东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	报告期末，公司股东何鸣惠通过浙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如有)	2,219,096 股；公司股东陈昌芬通过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800,000 股；公司股东郑就有通过东莞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 649,577 股。
------	--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是否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是 否

公司前 10 名普通股股东、前 10 名无限售条件普通股股东在报告期内未进行约定购回交易。

2、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3、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股东名称	期初限售股数	本期解除限售股数	本期增加限售股数	期末限售股数	限售原因	拟解除限售日期
景晓军	90,691,200	0	45,361,797	136,052,997	高管锁定股	2016 年 12 月 31 日
丁伟国	17,707,641	0	8,856,983	26,564,624	首发后限售股	2018 年 9 月 18 日
蒋利琴	16,843,853	0	8,424,935	25,268,788	首发后限售股	2018 年 9 月 18 日
深圳市华信行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6,151,716	0	8,078,743	24,230,459	首发后限售股	2018 年 9 月 18 日
朱瑶	4,318,936	0	2,160,239	6,479,175	首发后限售股	2018 年 9 月 18 日
刘泉	4,318,936	0	2,160,239	6,479,175	首发后限售股	2018 年 9 月 18 日
杨敏	2,214,839	0	1,107,815	3,322,654	首发后限售股	2018 年 9 月 18 日
北京龙象之本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2,214,839	0	1,107,815	3,322,654	首发后限售股	2018 年 9 月 18 日
景晓东	1,692,000	0	846,302	2,538,302	高管锁定股	2016 年 12 月 31 日
水向东	1,107,419	0	553,907	1,661,326	首发后限售股	2018 年 9 月 18 日
其他股东	7,931,263	569,445	3,963,135	11,324,953	高管锁定股、首发后限售股、股权激励限售股	2018 年 9 月 18 日
合计	165,192,642	569,445	82,621,910	247,245,107	--	--

第三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报告期主要财务报表项目、财务指标重大变动的情况及原因

√ 适用 □ 不适用

- 1、截止报告期末，货币资金较2015年末减少18071.01万元，减少幅度为52.34%，主要系报告期支付投资活动现金所致。
- 2、截止报告期末，应收账款较2015年末增加7715.25万元，增加幅度为63.42%，主要系收入增加导致应收账款增加所致。
- 3、截止报告期末，预付账款较2015年末增加1289.43万元，增加幅度为80.41%，主要系报告期支付重组定金所致。
- 4、截止报告期末，其他应收款较2015年末增加682.39万元，增加幅度为55.64%，主要系报告期处置子公司，应收子公司款项增加所致。
- 5、截止报告期末，存货较2015年末增加4921.04万元，增加幅度为79.31%，主要系项目备货增加，导致发出商品增加所致。
- 6、截止报告期末，其他流动资产较2015年末增加3870.57万元，增加幅度为1383.59%，主要系报告期理财产品增加所致。
- 7、截止报告期末，投资性房地产较2015年末增加2887.01万元，增加幅度为72.17%，主要系报告期部分房产自用转为出租所致。
- 8、截止报告期末，应付账款较2015年末增加2196.23万元，增加幅度为36.21%，主要系报告期项目备货增加，导致应付账款增加所致。
- 9、截止报告期末，应付职工薪酬较2015年末减少991.74万元，减少幅度为45.36%，主要系报告期发放2015年度年终奖所致。
- 10、截止报告期末，应交税费较2015年末减少974.43万元，减少幅度为63.56%，主要系2015年底税金在报告期缴纳所致。
- 11、截止报告期末，股本较2015年末增加14937.26万元，增加幅度为49.96%，主要系报告期实施2015年度利润分配方案所致。
- 12、截止报告期末，少数股东权益较2015年末增加1993.63万元，增加幅度为140.69%，主要系报告期子公司北京亚鸿扭亏为盈，少数股东权益增加所致。
- 13、公司年初至报告期末营业收入较2015年同期增加17074.08万元，增加幅度为82.51%，主要系报告期公安、网络资源管理及文化娱乐业务均保持良好增长。
- 14、公司年初至报告期末营业成本较2015年同期增加5405.72万元，增加幅度为69.96%，主要系营业收入增加相关营业成本增加。
- 15、公司年初至报告期末销售费用较2015年同期增加4193.49万元，增加幅度为157.57%，主要系加大销售投入，相关人力成本及费用增加。
- 16、公司年初至报告期末财务费用较2015年同期增加231.56万元，增加幅度为45.75%，主要系资金余额减少导致利息收入减少。
- 17、公司年初至报告期末资产减值损失较2015年同期增加694.40万元，增加幅度为148.66%，主要系应收账款增加导致坏账准备增加。
- 18、公司年初至报告期末投资收益较2015年同期增加852.85万元，增加幅度为984.52%，主要系报告期处置子公司产生投资收益所致。
- 19、公司年初至报告期末所得税费用较2015年同期增加505.35万元，增加幅度为128.98%，主要系利润总额增加导致所得税费用增加。
- 20、公司年初至报告期末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2015年同期增加3481.04万元，增加幅度为68.63%，主要系报告期销售回款增大。
- 21、公司年初至报告期末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2015年同期减少8178.72万元，减少幅度为112.56%，主要系2015年同期收购子公司并入期初现金余额，报告期没有所致。
- 22、公司年初至报告期末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2015年同期减少21452.06万元，减少幅度为106.04%，主要系2015年同期定向增发股份，报告期没有所致。

二、业务回顾和展望

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

1、截止本报告期末，公司实现营业收入37,767.05万元，较去年同期增长82.51%，报告期内驱动业务收入变化的具体因素有：

（1）、报告期内，公司在公安、网络资源管理等业务领域发展势头良好。（2）、自2015年8月开始，公司将子公司唐人数码纳入合并报表范围，报告期内，唐人数码游戏业务保持稳定增长。

2、唐人游戏运营平台主要为棋牌游戏，截止报告期末，6998游戏平台共计运营23款游戏，唐人数码主要运营数据如下：

指标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累计注册用户数（人）	8,474,370	8,604,409	8,722,577
活跃用户数（人）	462,923	452,340	449,860
付费用户数（人）	43,915	43,209	42,858
单个用户平均付费金额（ARPU）（元）	569.14	577.06	558.19
充值流水（元）	24,993,583.52	24,934,382.79	23,922,846.60

重大已签订单及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数量分散的订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内产品或服务发生重大变化或调整有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重要研发项目的进展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的无形资产、核心竞争能力、核心技术团队或关键技术人员（非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发生重大变化的影响及其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供应商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前 5 大客户的变化情况及影响

适用 不适用

年度经营计划在报告期内的执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对公司未来经营产生不利影响的重要风险因素、公司经营存在的主要困难及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第四节 重要事项

一、公司、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或其他关联方在报告期内履行完毕及截至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完毕的承诺事项

√ 适用 □ 不适用

承诺来源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	承诺期限	履行情况
股权激励承诺	任子行	1、公司承诺持股 5% 以上的主要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与直系亲属未参与本激励计划。本次激励计划的所有激励对象均未同时参加两个或以上上市公司的股权激励计划。2、不为激励对象获取有关限制性股票提供贷款以及其他任何形式的财务资助，包括为其贷款提供担保。	2014 年 08 月 18 日	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存续期间	严格遵守了承诺
资产重组时所作承诺	丁伟国、蒋利琴、刘泉、朱瑶、华信行投资、龙象之本、杨敏、水向东、周益斌	（一）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丁伟国、蒋利琴、刘泉、朱瑶分别承诺，自发行结束之日起因本次交易所获得的股份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12 个月的限售期满后，取得的股票按照以下约定分批解除限售：（1）第一期股份：在持股期满 12 个月且标的公司 2014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披露后，补偿义务人可解锁股份占其本次交易所获得任子行股份的 20%；（2）第二期股份：在持股期满 24 个月且标的公司 2015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披露后，补偿义务人可解锁股份占其本次交易所获得任子行股份的 20%；（3）第三期股份：在持股期满 36 个月且标的公司 2016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披露后，补偿义务人可解锁股份占其本次交易所获得任子行股份的 20%；（4）第四期股份：在标的公司 2017 年度《专项审核报告》及《减值测试报告》披露后，补偿义务人可解锁股份占其本次交易所获得任子行股份的 40%。（二）募集配套资金。华信行投资、龙象之本、杨敏、水向东、周益斌分别承诺：本人本次认购的任子行股份自股票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本次发行结束后，前述股份由于上市公司送股、转增股本等原因增加的股份，亦应遵守上述约定。锁定期结束后，将按中国证监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执行。	2014 年 08 月 29 日	2014 年 8 月 29 日至 2018 年 9 月 21 日	正常履行中
	丁伟国、蒋利琴、刘泉、朱瑶	（一）盈利承诺情况。本次交易的补偿义务人丁伟国、蒋利琴、刘泉、朱瑶承诺唐人数码 2014 年度、2015 年度、2016 年度、2017 年度（以下简称“利润补偿期间”）各年度净利润（以下简称“承诺净利润”）如下：2014 年度不低于 4,500.00 万元，2015 年度不低于 5,874.00 万元，2016 年度不低于 6,300.00 万元，2017 年度不低于 6,600.00 万元，合计不低于为 23,274.00 万元。前述净利润指标的公司每个会计年度合并报表中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以具有中国证券从业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按中国企业会计准则出具的审计报告为准）。（二）补偿义务。如果承诺年限内唐人数码的截至当期期末实际净利润数额未达到截至当期期末承诺净利润数额，则补偿义务人应以连带责任方式向任子行补偿。若唐人数码在承诺年限的截至当期期末实际净利润数大于或等于截至当期期末承诺净利润数额，则补偿义务人无需向任子行进行补偿。（三）实际净利润的确定。标的资产交割完毕后，任子行将于利润补偿期间每个会计年度结束后，聘请具有从事证券期货业务资格的会计师事务所对标的公司净利润实现情况进行专项审核，出具《专项审核报告》。标的公司在	2014 年 08 月 29 日	2014 年 8 月 29 日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正常履行中

	<p>利润补偿期内的实现的净利润，以《专项审核报告》确定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数值为准。（四）补偿的实施。1、承担利润补偿义务的主体为丁伟国、蒋利琴、刘泉和朱瑶，由补偿义务人按照其持有标的公司的股权比例承担补偿义务，但补偿义务人应就其他各方的补偿义务承担连带责任。2、在利润补偿期间，如唐人数码截至当期期末累计承诺净利润未能实现，应由补偿义务人先以现金方式向任子行进行补偿，任子行有权从尚未支付的现金价款中扣除补偿义务人需以现金补偿的部分。3、若补偿义务人尚未获取的现金不足以补偿的，不足部分由补偿义务人以其本次交易所获得的股份进行补偿，补偿股份数量的上限为本次发行补偿义务人认购的股份数，补偿股份总数不超过 43,189,366 股。无论补偿义务人本次交易所获得的股份是否解除限售，均应优先用于股份补偿，股份补偿实施完毕后，剩余的股份按照协议各方签署的《现金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协议》关于股份限售期的约定处置。股份补偿仍不足以补偿的，由补偿义务人另行以自筹或自有现金予以补足。4、补偿义务人承担现金补偿和股份补偿的上限为补偿义务人所获得的本次交易对价之和，即 60,256.00 万元。5、若唐人数码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际净利润少于唐人数码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的，补偿义务人向任子行进行利润补偿，当期补偿金额的计算公式为：当期应补偿金额=（截至当期期末累积承诺净利润数—截至当期期末累积实现净利润数）÷补偿期限内各年的承诺净利润数总和×标的资产交易价格—已补偿现金金额—已补偿股份×股份发行价格已补偿金额。6、现金补偿及股份补偿的计算。补偿义务人应按照下列顺序对上市公司进行补偿：（1）补偿义务人首先以尚未获取的现金进行补偿；（2）若补偿义务人以尚未获取的现金不足补偿的，不足部分由补偿义务人以本次交易所获得的股份进行补偿，股份补偿金额按以下公式计算确定：当期应补偿的股份数量=（当期应补偿金额—已扣减的股权转让价款中的应付现金对价）/发行股份价格。若当期期末计算的应补偿现金金额小于 0 时，按 0 取值，即已经补偿的股份及现金不冲回。每个交易对方应补偿股份数按照其在标的公司的出资比例进行分配。（3）如果任子行在利润补偿期间内实施公积金或未分配利润转增股本或者分配股票股利的，则上述“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每股发行价格”应进行相应调整，同时应补偿的股份数也应相应调整，调整后的当期应补偿股份数量=当期应补偿的股份数×（1+转增或送股比例）。如果任子行在利润补偿期间内有现金分红的，按照上述公式计算的应补偿股份在利润补偿期间内累计获得的现金分红收益，应随补偿赠送给任子行。返还金额的计算公式为：返还金额=返还前每股获得的现金股利×当期应补偿的股份数量。（4）当期按照上述公式算出的补偿金额仍不足以补偿的，补偿义务人以自筹资金或自有资金进行补偿的。7、减值测试后的补偿事宜。（1）在利润补偿期间前三年任何一年实现净利润未达到当年承诺净利润的 80%，以及在承诺年度届满时，任子行将聘请具有证券从业资格的审计机构对标的资产进行减值测试并出具减值测试报告。在承诺年度届满时，若标的资产对价为 60,256.00 万元，标的资产减值测试的作价基础为 60,256.00 万元；若标的资产对价调整为 80,258.00 万元，标的资产减值测试的作价基础为 80,258.00 万元。除非另有法律规定，否则，减值测试报告采取的估值方法应与评估报告采用的估值方法一致。（2）如果：期末减值额>补偿期内已补偿股份总数×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每股发行价格+补偿期内已补偿的现金总额，则补偿义务人应另行补偿，另行补偿首先以任子行尚未支付的现金进行补偿，任子行尚未支付的现金不足以补偿的，以补偿义务人</p>			
--	---	--	--	--

	<p>本次交易所获得的股份进行补偿,仍不足以补偿的,由补偿义务人自筹资金予以补偿。(3) 现金补偿的计算公式为: 另行补偿的金额=期末减值额—(补偿期内已补偿股份总数×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每股发行价格+补偿期内已补偿的现金总额)。如果以任子行尚未支付的现金不足以补偿的,不足部分由补偿义务人以本次交易所获得的股份进行补偿。另行补偿的股份数量=(标的资产减值应支付的另行补偿金额—本次减值已支付的另行补偿金额)÷本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的每股发行价格。8、现金补偿的实施。如标的公司在利润补偿期间内未能实现承诺净利润,则任子行应在利润补偿期间内各年度《专项审核报告》披露后向补偿义务人发出书面通知(书面通知应包含当年的补偿金额),补偿义务人在收到任子行的书面通知后的 10 个工作日内,将应补偿的现金一次性支付至任子行指定的银行账户。若补偿义务人未按时、足额履行现金补偿义务的,则不足部分应以补偿义务人本次交易所获得的任子行股份进行补偿。9、股份补偿的实施。(1) 补偿义务人应补偿的股份由任子行以 1.00 元对价回购并注销,任子行应在利润补偿期间内各年年报披露后的 30 个交易日内发出召开审议上述股份回购及后续注销事宜的股东大会会议通知。如果任子行股东大会通过了上述股份回购及后续注销事宜的议案,任子行应在股东大会结束后 2 个月内实施回购方案;如任子行股东大会未通过上述股份回购及后续注销事宜的议案,则任子行应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后 10 个交易日内书面通知补偿义务人,任子行将在股东大会决议公告之日起 30 日内公告股权登记日并由补偿义务人将等同于上述应回购数量的股份无偿赠送给该股权登记日登记在册的除交易对方之外的任子行其他股东。任子行其他股东按其所持股份数量占股权登记日扣除交易对方持有的股份数后任子行股份数量的比例享有获赠股份。</p> <p>(2) 自应补偿的股份数量确定之日(指当期年度报告披露之日)起至该等股份注销前或被赠与其他股东前,补偿义务人就该等股份不拥有表决权且不享有收益分配的权利。</p>			
丁伟国、蒋利琴、刘泉、朱瑶	<p>为保护任子行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丁伟国、蒋利琴、刘泉、朱瑶分别对避免同业竞争做出如下承诺: 1、本人在唐人数码及其子公司的任职期间以及自唐人数码离职之日起 3 年内,不投资与唐人数码业务相同或者相类似的其他企业,不在任子行及其子公司、唐人数码及其子公司以外,从事与该等公司同类或存在竞争的业务或通过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营主体从事该等业务;不在其他与任子行及其子公司、唐人数码及其子公司有竞争关系的任何企业或组织任职。2、如任子行进一步拓展其业务范围,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不与任子行拓展后的业务相竞争;可能与任子行拓展后的业务产生竞争的,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按照如下方式退出与任子行的竞争: A、停止与任子行构成竞争或可能构成竞争的业务; B、将相竞争的业务纳入到任子行来经营; C、将相竞争的业务转让给无关联的第三方。3、如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有任何商业机会可从事、参与任何可能与任子行的经营运作构成竞争的活动,则立即将上述商业机会通知任子行,在通知中所指定的合理期间内,任子行作出愿意利用该商业机会的肯定答复的,则尽力将该商业机会给予任子行。4、如违反以上承诺,本人愿意承担由此产生的全部责任,充分赔偿或补偿由此给任子行造成的所有直接或间接损失。</p>	2014 年 08 月 29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丁伟国、蒋利琴、刘泉、朱	<p>为保护任子行及其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丁伟国、蒋利琴、刘泉、朱瑶、华信行投资、龙象之本、杨敏、水向东、周益斌分别对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做出如下承诺: 1、在作为任子行关联方期间,本人确保其控制的企业等关联方</p>	2014 年 08 月 29 日	长期	正常履行

瑶、华信行投资、龙象之本、杨敏、水向东、周益斌	<p>将尽量减少并避免与任子行及其控股公司发生关联交易；对于确有必要且无法回避的关联交易，均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按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并依法签订协议，且严格按相关法律、法规以及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履行关联交易审批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切实保护任子行及其中小股东的利益。2、在作为任子行股东期间，本人承诺严格遵守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及《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的相关规定，依照合法程序，与其他股东平等行使股东权利、履行股东义务，不利用关联关系谋取不当的利益，不损害任子行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3、本人承诺将杜绝一切非法占用任子行资金、资产的行为，在任何情况下，均不要求任子行向其及其投资或控制的其他企业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4、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5、本人将忠实履行承诺并保证确认的真实性，如果违反上述承诺或确认不真实，本人将以连带方式承担由此引发的一切法律责任。6、本承诺函自本人签署之日起生效，本承诺函所载上述各项由本人作出之承诺分别在本人作为任子行关联方期间持续有效。</p>	日		中
丁伟国、蒋利琴、刘泉、朱瑶	<p>一、交易对方对其持有的标的资产权属的承诺。丁伟国、蒋利琴、刘泉、朱瑶承诺如下：1、已经依法对唐人数码履行出资义务，不存在任何虚假出资、延期出资、抽逃出资等违反其作为股东所应当承担的义务及责任的行为。2、交易对方合法持有标的资产，并对标的资产拥有完全和排他的所有权和处分权。标的资产不存在信托安排及股份代持，不代表其他方的利益，且未设定任何抵押、质押等他项权利，亦未被执法部门实施扣押、查封、司法冻结等使其权利受到限制的任何约束。3、保证自身及唐人数码所签署的所有协议或合同不存在阻碍交易对方向任子行转让标的资产的限制性条款。4、唐人数码章程、内部管理制度文件及其签署的所有合同或协议中不存在阻碍交易对方向任子行转让标的资产的限制性条款。5、保证放弃行使本次转让标的资产的优先购买权。二、关于任职期限和竞业禁止承诺。丁伟国、蒋利琴、刘泉及朱瑶承诺如下：（1）任职期限安排。为保证唐人数码及其子公司持续发展和保持持续竞争优势，交易对方丁伟国、蒋利琴、刘泉及朱瑶承诺，自任子行收到中国证监会核准本次交易的正式书面文件之日起，丁伟国、蒋利琴、刘泉及朱瑶在唐人数码的任职期限不少于 60 个月。（2）在职期间竞业禁止。交易对方丁伟国、蒋利琴、刘泉及朱瑶承诺在唐人数码及其附属公司任职期间，不投资与唐人数码业务相同或者相类似的其他企业，不在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唐人数码及其子公司以外，从事与该等公司同类或存在竞争的业务或通过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营主体从事该等业务；不在其他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唐人数码及其子公司有竞争关系的任何企业或组织任职。同时为保证唐人数码持续发展和保持持续竞争优势，唐人数码核心人员在唐人数码任职期限内未经唐人数码同意，不得在唐人数码及其下属公司以外从事与唐人数码及其下属公司相同或类似的业务或通过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营主题从事该等业务，不得在唐人数码及其下属公司有竞争关系的公司任职。（3）离职后竞业禁止。交易对方丁伟国、蒋利琴、刘泉及朱瑶承诺自唐人数码离职之日起 3 年内，不投资与唐人数码业务相同或者相类似的其他企业，不在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唐人数码及其子公司以外，从事与该等公司同类或存在竞争的业务或通过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经营主体从事该等业务；不在其他与上市公司及其子公司、唐人数码及其子公司有竞争关系的任何企业或组织任职。同时，唐人数码核心人员从唐人数码离</p>	2014年08月29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职后 3 年内将不会以自营方式、直接或间接通过其关联人开展经营与唐人数码及其下属公司相同或类似业务;不在同唐人数码及其下属公司存在相同或类似业务的任何经营实体中任职或者担任任何形式的顾问;不以唐人数码及其下属公司以外的名义为唐人数码及其下属公司现有及潜在的客户的游戏开发、运营及维护等服务; 避免产生任何同业竞争情形。			
首次公开发行或再融资时所作承诺	景晓军、景晓东	发行人董事景晓军、景晓东先生承诺: 在其及其关联方任职期间, 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其所直接和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 在其及其关联方离职后半年内, 不转让其所直接和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在申报离任 6 个月后的 12 个月内通过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发行人股票数量占其直接和间接持有发行人股票总数的比例不超过 50%; 在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 6 个月内申报离职的, 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8 个月内不得转让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在发行人股票上市之日起第 7 个月至第 12 个月之间申报离职的, 自申报离职之日起 12 个月内不得转让其持有的发行人股份。	2012 年 04 月 25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任子行	在募集资金使用过程中, 如出现暂时性的资金闲置情况, 发行人承诺: 不作为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借予他人、委托理财等财务性投资, 不直接或者间接投资于以买卖有价证券为主要业务的公司, 不将募集资金用于质押、委托贷款或其他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投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等关联人不占用或挪用募集资金, 不利用募投项目获得不正当利益。该部分闲置资金将暂时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 待发行人在主营业务发展方面存在资金需求的情况下使用。	2012 年 04 月 20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景晓军	为规范关联交易和杜绝关联方占用资金的隐患, 公司已按上市公司要求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内控制度及关联交易批准程序, 保证公司在业务、资产、人员、机构、财务方面独立运作。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景晓军亦出具了《避免非经营性资金占用承诺》。	2010 年 10 月 02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景晓军、新余市华信远景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未来六个月内不减持所持有的公司股票。	2015 年 07 月 07 日	6 个月, 至 2016 年 1 月 6 日	履行完毕
	景晓军	为进一步规范资金往来和对外担保, 本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景晓军先生就与公司对外担保和资金往来作出如下承诺: "在本人作为任子行股份有限公司的控股股东或主要股东、实际控制人期间, 将严格执行中国证监会[证监发(2003) 56 号]文《关于规范上市公司与关联方资金往来及上市公司对外担保若干问题的通知》的有关规定。	2010 年 09 月 29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景晓军	为避免对本次发行后发行人新股东的利益造成损害, 发行人控股股东景晓军已于 2010 年 1 月 10 日向公司出具《承诺函》, 承诺如今后发行人因上市前执行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政策事宜而需要补缴社会保险费用、住房公积金、缴纳罚款, 或因此而遭受任何损失, 均由其及时、足额对发行人作出赔偿。	2010 年 10 月 01 日	长期	正常履行中
承诺是否按时履行	是				

二、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2,793	本季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0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1,24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1,244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0.0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1,244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截止报告期末累计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网络内容与行为审计产品升级优化项目	否	7,532.45	7,532.45		7,533.89	100.02%	2015年04月30日	2,176.93	6,132.84	是	否	
网络信息安全监管平台建设项目	否	5,652.47	5,652.47		5,651.11	99.98%	2014年04月30日	6,074.76	9,439.14	是	否	
研发中心扩建项目	否	3,299.55	3,299.55		3,220.01	97.59%	2014年04月30日			是	否	
收购苏州唐人数码科技有限公司支付现金对价	否	19,685	19,685		19,685	100.00%				是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36,169.47	36,169.47		36,090.01	--	--	8,251.69	15,571.98	--	--	
超募资金投向												
股权投资					500							
购置固定资产					4,281.54							
补充流动资金(如有)	--				372.3		--	--	--	--	--	
超募资金投向小计	--				5,153.84	--	--			--	--	
合计	--	36,169.47	36,169.47	0	41,243.85	--	--	8,251.69	15,571.98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	不适用											

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p>适用</p> <p>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23,108.00 万元，其中超额募集资金为 6,623.53 万元。2012 年 8 月 3 日，本公司 201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超募资金 500 万元向北京中天信安科技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天信安”）增资的议案。2012 年 8 月 28 日，本公司与中天信安及其股东刘宏伟、刘健签订增资扩股协议，以人民币 500 万元向中天信安增资，增资完成后本公司占中天信安 20% 的股权比例，中天信安的注册资本由 1000 万变为 1250 万元。2012 年 9 月 6 日，完成了相关的工商变更登记手续。2013 年 7 月 4 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批通过《关于对外投资设立武汉子公司的议案》，同意使用超募资金 1000 万元在武汉设立全资子公司武汉任子行，注册资本 1000 万元。2013 年 8 月 16 日，完成了相关的工商注册登记手续。2014 年 3 月 17 日，本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批通过《关于使用超募资金购置办公场所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超募资金认购位于武汉市东湖开发区关山大道以西、南湖南路以南的光谷软件园 B3 单元 9 层、10 层和 11 层房产，以满足公司在华中地区开展业务和全资子公司武汉市任子行软件技术有限公司办公使用，该项房产已于 2014 年 12 月完工并投入使用。</p>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p>适用</p> <p>截至 2012 年 4 月 25 日，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自筹资金实际已投入的资金总额为 5,380.75 万元。其中网络内容与行为审计产品升级优化项目先期投入 2,077.64 万元，网络信息安全监管平台建设项目先期投入 1,954.85 万元，研发中心扩建项目先期投入 1,348.26 万元。北京永拓会计师事务所有限责任公司对本公司上述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预先已投入的实际情况进行了审核并于 2012 年 5 月 11 日出具京永专字（2012）第 31063 号《关于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的鉴证报告》。2012 年 5 月 11 日，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资项目自筹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 5,380.75 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同等金额自筹资金。保荐机构国信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进行了核查，对公司本次募集资金置换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事项发表无异议核查意见。公司已经在 2012 年上半年完成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的置换工作。</p>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p>适用</p> <p>截至 2014 年 9 月 30 日，公司募投项目“网络信息安全监管平台建设项目”和“研发中心扩建项目”已经完成投资，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8,871.07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节余额 257.34 万元，募投资项目产生节余资金主要原因是募集资金的利息收入以及募项目建设过程中，公司坚持谨慎、节约的原则，对部分设备集中采购，降低了采购成本。2014 年 10 月 22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使用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p>

	资金，资金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公司将注销相应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详见公司于 2014 年 10 月 24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公告编码：2014-084）。截至 2015 年 6 月 30 日，公司募投项目“网络内容与行为审计产品升级优化项目”已经完成投资，累计使用募集资金 7,533.89 万元，募集资金专户节余额 110.43 万元，募投项目产生节余资金主要原因是募集资金的利息收入。2015 年 9 月 6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全体董事一致同意使用上述募投项目节余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资金利息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后，公司将注销相应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9 月 8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公告编码：2015-057）。2015 年 10 月 10 日，公司办理了三个募集资金账户的销户手续，资金余额合计 369.01 万元已全部转基本户补充流动资金。详见公司于 2015 年 10 月 15 日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披露的公告（公告编码：2015-066）。2015 年 11 月 6 日，公司办理了收购苏州唐人数码科技有限公司配套募集资金账户的销户手续，资金余额 3.29 万元已全部转基本户补充流动资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超募资金均存放在公司募集资金专户。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三、其他重大事项进展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一、重大资产重组

公司因筹划重大事项，经向深圳证券交易所（下称“深交所”）申请，公司股票于2016年8月29日上午开市起停牌。后经公司及有关各方论证确认，上述事项构成重大资产重组，根据深交所的相关规定，公司股票自2016年9月12日上午开市起按照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继续停牌。自公司股票停牌以来，公司及交易相关各方积极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并聘任了相关中介机构开展对标的资产的尽职调查、审计、评估等工作，截至本公告日，重组方案仍在筹划推进中。公司及相关各方积极推进重组项目进展，争取在2016年10月28日前按照相关要求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逾期未能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者报告书的，公司将根据重组推进情况确定是否向深交所申请延期复牌。公司股票停牌期间，公司将按照相关规定，积极开展各项工作，履行必要的报批和审议程序，督促公司聘请的中介机构加快工作。本次重组事项仍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二、博海通讯股权转让

2016年8月22日，公司与许锦如、徐宁签署股权转让协议，公司将持有博海通讯的56.0421%股权转让给许锦如，交易完成后，公司不再持有博海通讯股权。2016年8月26日，博海通讯完成了上述股权转让工商变更，博海通讯自2016年8月开始不再纳入公司合并报表范围。

四、报告期内现金分红政策的执行情况

2016年4月15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5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公司2015年度分配方案为：以截至2015年12月31日公司总股本298,958,77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发现金股利0.35元人民币（含税），以298,958,77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转增5股。2016年5月10日，公司召开了2015年度股东大会，通过了上述利润分配方案。因公司于2016年6月14日回购注销了106,800股限制性股票，公司总股本减至298,851,971股。根据有关规定：本着“现金分红总额、送红股总额、转增股本总额固定不变”的原则，公司将2015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调整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298,851,971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10股派0.350125元人民币现金（含税）。2016年6月22日，公司实施了2015年度权益分派方案，股权登记日为2016年6月22日，除权除息日为2016年6月23日，公司总股本由298,851,971股变更为448,331,331股。

五、预测年初至下一报告期期末的累计净利润可能为亏损、实现扭亏为盈或者与上年同期相比发生大幅度变动的警示及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违规对外担保情况。

七、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不存在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对上市公司的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第五节 财务报表

一、财务报表

1、合并资产负债表

编制单位：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09 月 30 日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64,537,524.38	345,247,620.77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0,000.00
应收账款	198,814,675.35	121,662,141.06
预付款项	28,929,892.10	16,035,543.0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19,088,719.02	12,264,852.1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11,262,011.14	62,051,601.78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41,503,193.46	2,797,478.75
流动资产合计	564,136,015.45	560,109,237.52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6,981,350.00	98,981,35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8,665,137.32	8,073,701.22
投资性房地产	68,874,973.43	40,004,871.01
固定资产	115,103,876.56	147,136,237.91
在建工程	65,369,259.96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9,553,962.19	11,782,765.10
开发支出	1,688,345.19	1,028,860.64
商誉	707,679,949.75	707,679,949.75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1,569,009.96	10,582,857.06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115,485,864.36	1,025,270,592.69
资产总计	1,679,621,879.81	1,585,379,830.2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82,618,779.84	60,656,510.19
预收款项	69,694,064.70	60,266,068.34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11,946,750.06	21,864,112.49
应交税费	5,587,727.18	15,332,047.77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98,172.33	126,724.65
其他应付款	27,369,428.43	28,995,040.71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018,972.34	17,971,904.34
其他流动负债	7,751,058.23	8,199,188.63
流动负债合计	222,284,953.11	213,411,597.12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200,020,000.00	200,020,000.00
递延收益	42,652,000.00	46,00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1,166,304.75	1,435,452.00
其他非流动负债	19,996,242.82	20,973,798.82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3,834,547.57	268,429,250.82
负债合计	486,119,500.68	481,840,847.94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48,331,331.00	298,958,77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03,720,505.86	644,695,158.29
减：库存股	37,015,215.16	38,945,703.16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1,383,182.47	21,383,182.47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51,316,945.96	191,618,291.6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1,187,736,750.13	1,117,709,700.20
少数股东权益	5,765,629.00	-14,170,717.93
所有者权益合计	1,193,502,379.13	1,103,538,982.2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79,621,879.81	1,585,379,830.21

法定代表人：景晓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钟海川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艺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37,550,231.93	144,497,222.2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0,000.00
应收账款	159,008,132.50	86,695,552.35
预付款项	19,538,806.86	15,035,165.49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4,192,356.80	10,446,863.65
存货	85,870,857.98	48,812,050.7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23,637,723.00	8,000,000.00
流动资产合计	429,798,109.07	313,536,854.42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26,981,350.00	98,981,350.00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906,245,137.32	905,653,701.22
投资性房地产	68,874,973.43	40,004,871.01

固定资产	104,842,803.04	136,386,401.12
在建工程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568,238.65	2,040,317.55
开发支出	1,688,345.19	1,028,860.64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12,275,099.68	11,806,669.4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1,222,475,947.31	1,195,902,170.99
资产总计	1,652,274,056.38	1,509,439,025.41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99,753,008.37	44,479,077.98
预收款项	38,842,329.73	43,415,932.92
应付职工薪酬	3,777,551.99	10,017,464.99
应交税费	180,474.54	6,535,981.04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298,172.33	126,724.65
其他应付款	20,719,044.81	23,674,715.8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7,018,972.34	17,971,904.34
其他流动负债		
流动负债合计	180,589,554.11	146,221,801.7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200,020,000.00	200,020,000.00
递延收益	42,288,000.00	45,580,000.00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9,996,242.82	20,973,798.82
非流动负债合计	262,304,242.82	266,573,798.82
负债合计	442,893,796.93	412,795,600.55
所有者权益：		
股本	448,331,331.00	298,958,771.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503,391,270.81	649,276,093.81
减：库存股	37,015,215.16	38,945,703.16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21,383,182.47	21,383,182.47
未分配利润	273,289,690.33	165,971,080.74
所有者权益合计	1,209,380,259.45	1,096,643,424.8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652,274,056.38	1,509,439,025.41

3、合并本报告期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134,126,067.88	86,944,425.91
其中：营业收入	134,126,067.88	86,944,425.91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115,760,228.72	77,167,163.08

其中：营业成本	48,152,032.51	27,769,762.31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805,315.08	502,428.34
销售费用	26,195,009.63	10,354,208.05
管理费用	35,298,455.37	39,643,252.53
财务费用	-1,031,364.96	-1,097,488.15
资产减值损失	6,340,781.09	-5,000.00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612,264.5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6,542.5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3,978,103.74	9,923,805.33
加：营业外收入	5,375,159.84	6,712,047.39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780,906.00	150,158.3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8,572,357.58	16,485,694.39
减：所得税费用	2,737,326.31	1,719,996.0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25,835,031.27	14,765,698.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801,685.82	15,485,232.26
少数股东损益	4,033,345.45	-719,533.95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		

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25,835,031.27	14,765,698.31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21,801,685.82	15,485,232.26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4,033,345.45	-719,533.95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05	0.03
(二)稀释每股收益	0.05	0.03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法定代表人：景晓军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钟海川

会计机构负责人：李艺

4、母公司本报告期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83,503,365.00	61,169,829.20
减：营业成本	45,969,330.01	28,660,893.20

营业税金及附加	390,001.80	356,663.05
销售费用	14,145,626.62	7,189,641.11
管理费用	17,412,424.09	26,697,483.37
财务费用	-1,178,070.09	-143,531.99
资产减值损失	4,152,519.24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908,563.9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702,969.43	-1,591,319.54
加：营业外收入	4,899,594.30	6,183,717.3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602,518.50	158.3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000,045.23	4,592,239.46
减：所得税费用	116,092.82	9,699.19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883,952.41	4,582,540.27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5,883,952.41	4,582,540.27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5、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377,670,489.18	206,929,645.46
其中：营业收入	377,670,489.18	206,929,645.46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309,743,775.16	190,632,404.02
其中：营业成本	131,324,447.57	77,267,257.5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营业税金及附加	2,708,847.36	1,776,024.97
销售费用	68,548,947.79	26,614,057.51
管理费用	98,292,554.82	85,365,638.25
财务费用	-2,746,210.72	-5,061,773.53
资产减值损失	11,615,188.34	4,671,199.25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662,264.58	-866,259.1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46,542.50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5,588,978.60	15,577,524.82
加：营业外收入	16,341,978.11	15,920,139.02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906,485.61	757,162.98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91,024,471.10	30,740,500.86
减：所得税费用	8,971,609.21	3,918,137.53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2,052,861.89	26,822,363.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70,162,208.75	28,880,533.95
少数股东损益	11,890,653.14	-2,058,170.62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82,052,861.89	26,822,363.3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70,162,208.75	28,880,533.95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11,890,653.14	-2,058,170.62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0.16	0.06
（二）稀释每股收益	0.16	0.06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元。

6、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233,021,810.06	166,988,862.86
减：营业成本	140,996,877.95	75,996,626.68
营业税金及附加	1,603,366.24	1,573,046.15
销售费用	39,839,169.03	21,180,236.02
管理费用	50,887,717.53	61,230,464.66
财务费用	-1,912,050.93	-3,730,864.45
资产减值损失	7,156,428.25	3,361,726.62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8,927,365.23	-866,259.1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103,377,667.22	6,511,368.06
加：营业外收入	14,696,839.32	14,774,474.93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减：营业外支出	608,923.55	100.00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17,465,582.99	21,285,742.99

减：所得税费用	-316,580.98	1,784,108.0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17,782,163.97	19,501,634.92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17,782,163.97	19,501,634.9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		
（二）稀释每股收益		

7、合并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366,166,161.15	152,383,631.10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3,492,801.43	10,472,479.8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5,010,364.38	20,909,969.5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404,669,326.96	183,766,080.5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201,304,543.53	72,956,468.49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96,828,378.61	66,076,689.81
支付的各项税费	42,016,436.20	32,101,449.81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80,433,098.60	63,355,002.0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20,582,456.94	234,489,610.2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913,129.98	-50,723,529.69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050,000.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200.00	95,00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5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0,640,694.86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57,200.00	116,235,694.8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	76,874,469.95	10,869,873.57

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投资支付的现金	69,500,000.00	178,029,35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133,489.84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6,507,959.79	188,899,223.5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54,450,759.79	-72,663,528.7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14,782,419.29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4,782,419.2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25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292,106.70	6,234,399.0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30,488.00	5,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22,594.70	12,484,399.0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22,594.70	202,298,020.2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82,586,484.47	78,910,961.8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45,223,208.85	260,000,857.3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62,636,724.38	338,911,819.22

8、母公司年初到报告期末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89,188,267.49	140,085,068.67

收到的税费返还	9,817,095.47	9,084,795.31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2,312,961.20	7,138,908.15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1,318,324.16	156,308,772.13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49,346,540.24	72,719,123.58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42,607,284.06	43,678,198.26
支付的各项税费	18,688,678.74	27,891,557.4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183,503.75	45,071,691.68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54,826,006.79	189,360,570.95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3,507,682.63	-33,051,798.82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109,835,929.1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7,080.00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5,500,000.00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5,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9,843,009.13	20,500,000.0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7,801,999.09	8,581,427.71
投资支付的现金	39,500,000.00	208,029,35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637,723.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62,939,722.09	216,610,777.71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096,712.96	-196,110,777.71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214,782,419.29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14,782,419.29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292,106.70	6,221,6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930,488.00	1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2,222,594.70	16,221,600.00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2,222,594.70	198,560,819.2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08,826,990.29	-30,601,757.2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44,497,222.22	193,421,006.54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5,670,231.93	162,819,249.30

二、审计报告

第三季度报告是否经过审计

是 否

公司第三季度报告未经审计。

(本页无正文，为公司法定代表人关于 2016 年第三季度报告全文的签署页)

法定代表人:  _____

景晓军

任子行网络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

